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沪浦知局〔2023〕16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年度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监管保护工作方案》的 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现将《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年度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监管保护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年3月20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2日 印发

(共印8份)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 年度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监管保护工作方案

为加强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工作，有力推进“南汇水蜜桃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浦东新区）”建设，着力提升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在助力浦东乡村振兴事业中发挥地理标志应有作用。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强化地理标志保护的指导意见》，结合浦东地理标志工作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重点

对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见附件1）按照《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DB31/T346-2013）开展检查；对2023年拟申请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企业、合作社的桃园进行实地核验、产品检测；开展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项执法保护行动等。

二、工作方式

线上线下立体监测、保护与核验。

三、工作内容

（一）使用监管

1、专用标志合法使用人使用情况。组织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按照《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申

报表（2023年度）》要求（见附件2），对2022年度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并对2023年度使用地理标志的情况进行预申报。

2、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管理情况。结合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双随机检查工作要求，检查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人、受委托管理人对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日常管理情况。

3、专用标志合法使用人自有商标使用检查。对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合法使用人自有注册商标、未注册商标的使用情况开展检查。

4、申请使用专用标志企业检查。对拟申请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企业、合作社的申请材料、地理标志名称使用等开展检查。

（二）现场巡查

1、巡查时间：6月20日至7月30日（具体时间根据南汇水蜜桃产品上市时间确定）。

2、实施部门：保护处（执法稽查处）、保护中心。

3、巡查方式：

一是根据《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DB31/T346-2013）、《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现场检查规范化操作规程》《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申报表（2023年度）》对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合法使用人进行监督检查。

二是按照《新鲜水果和蔬菜 取样方法》（GB/T 8855-2008）

有关规定，组织对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及申请使用人的南汇水蜜桃产品开展抽样检测。以企业、合作社为单位，原则上每家抽取一个品种中的一个等级的样品，交由检测机构检测。

（三）飞巡巡查

1、对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的桃园面积、桃园管理、周边环境等使用无人机开展飞巡检查。

2、视情对拟申请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企业、合作社的桃园按照《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标准进行无人机测绘、飞巡检查。

（四）网上巡查

将地理标志保护工作纳入 2023 年度线上监测项目，加强对擅自使用地理标志名称或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或使用与地理标志相近、易产生误解的名称，或与专用标志相近的、可能误导消费者的文字或图案等行为的监测、检查力度。

（五）专项执法

为加大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的保护力度，在南汇水蜜桃产品上市前、上市期间开展保护专项行动，确实维护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的合法权益和消费的合法利益。

1、按上级部署的相关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项执法保护行动。

2、开展南汇水蜜桃包装标识等专项执法检查。

四、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站位。要确实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把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做好南汇水蜜桃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工作，助力浦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和助推浦东乡村振兴，想方设法把浦东地理标志工作做大做强，做出成效。

（二）坚持标准，严格检查。要认真学习地理标志保护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关于地理标志工作要求，把握政策规定、把握时间节点，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做好地理标志保护、运用促进和管理服务工作，以一流的工作标准创造一流的工作成绩，实现浦东地理标志工作质的飞跃。

（三）深入一线，贴近服务。确实保持务实为民、谦虚谨慎的工作态度，坚持深入一线、深入田间地头向企业、合作社和老桃农“老把式”学习南汇水蜜桃种植、管理、品质保证等知识。多找找地理标志法规制度要求与实际工作中结合点。坚持“把论文写在大地上”工作要求，多问问企业、合作社的实现需要，换为思考、设身处地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

- 附件：1、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名单
2、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报备表（2023年度）

附件 1:

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合法使用人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自有商标	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所属乡镇
1	上海古鹤果蔬合作社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航头镇长达村 666 号	倪晓清	长圣		唐海根	13916785666	航头镇
2	上海恒贝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航头镇丰桥村檀香 236-2 号	唐甜			夏燕英	13671846698	航头镇
3	上海金花湾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航头镇航帆路 59 号 1 栋	马国良			蔡玉官	13003265308	航头镇
4	上海晓枫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航头镇海桥中路 468 号(晓枫果蔬)	吴纪文	阿枫	13916535861	吴纪文	13916535861	航头镇
5	上海张磊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航头镇沈庄村 6 组 301 号沈杜公路旁	张磊	侬钆	13501807864	张磊	13501807864	航头镇
6	上海鹤丰农家乐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航头镇牌楼村鹤立西路 490 号	仇明惠	桃米乐	15900893960	仇明惠	15900893960	航头镇
7	上海新风蜜露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沪南公路 6999 号	陈志刚	石笋	15728045973	邱老师	15728045973	新场镇
8	上海桃咏桃业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下盐路 2688 号	何明芳	桃咏	13651749088	陆峰	13331996968	新场镇
9	上海田歌农业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新场镇笋王路 666 号-1	沈丹萍	田律		陆小慧	15221133435	新场镇
10	上海原旺园林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新场镇下盐公路 2188 号	马永华	旺仁义	18916169000	马永华	18916169000	新场镇
11	上海兴皇蔬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新场镇王桥村龙桥二队	康建华	兴皇蔬果	13817527186	康建华	13817527186	新场镇
12	上海南汇南德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新场镇曹桥村 424 号	潘金章	潘美红		潘美娟	13122993845	新场镇
13	上海御郊农业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新场镇新南村 1888 号御郊农庄	黄建弯	御郊农庄		张勤美	13816986896	新场镇
14	上海雪锦绿色农业发展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建设路 127 号	丁莉		13818128527	丁莉	13818128527	周浦镇
15	上海团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大团镇果园村一组 129 号	张晖	申凤	13386028208	张晖	13386028208	大团镇
16	上海滨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大团镇园艺村二墩 588 号农发桃园	丁敢峰			张晓燕	13917751833	大团镇
17	上海拓园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龙树村 699 号	潘华军	拓园果蔬	15821223553	潘华军	15821223553	大团镇
18	上海洪久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大团镇海潮路 139 号 1 号楼	陶勇	洪久农场		叶剑峰	13524192095	大团镇

19	上海歆香蔬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南团公路 1819 号	周 军	歆香	18149724772	周 军	18149724772	大团镇
20	上海团农农家乐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团西村 531 号	乔美红	大团小镇	13671868104	乔美红	13671868104	大团镇
21	上海联庆农业发展专业合作联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南团支路 999 号	陈建军		13916003735	陈建军	13916003735	大团镇
22	上海田地甜蔬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南团公路 3351 号	康爱君	田里厢		施 雷	13801951616	大团镇
23	上海谷东农副产品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金石村董村 220 号	唐强荣	金石村谷东	18964355998	黄红	13023262563	大团镇
24	上海团信农家乐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果园村王厅 298 号	唐雪	团信		程彩燕	13501757322	大团镇
25	上海绿艳农家乐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金石村董村 940 号	顾天诚	珍万鲜	13621966967	顾天诚	13621966967	大团镇
26	上海依欣瓜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果园村 218 号	王光平	源生田	13817311479	王光平	13817311479	大团镇
27	上海南汇团星瓜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大团镇团西 12 组 1223 号	王华虎	团星 TX	15900622556	王华虎	15900622556	大团镇
28	上海绿妮瓜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惠南镇拱极路 3860 号	朱春江	桃香村		朱春荣	13002152283	惠南镇
29	上海苗荟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惠南镇四墩村大治河路 66 号	刘苗会	苗荟	13816866499	刘苗会	13816866499	惠南镇
30	上海市南汇区六灶甜得来优质桃基地发展中心	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六灶鹿民路 383 号	施盛波		15821477318	施盛波	15821477318	川沙镇
31	上海盛波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六灶鹿民路 383 号	施盛波	凌波	15821477318	施盛波	15821477318	川沙镇
32	上海阿邱蔬果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川沙新镇民义村 280 号	邱银伯	阿邱		邱方明	13701811107	川沙镇
33	上海川绿果园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六团高桥路 385 号	傅国华	沪绿		田媛媛	17302165358	川沙镇
34	上海南汇零珊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老港镇建中路 1603 号	朱安强	零珊	13052096838	朱安强	13052096838	老港镇
35	上海松蔓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老港镇大河村沈港 205 号	宋利华	卡卡家后巷	18001999283	宋利华	18001999283	老港镇
36	上海桃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滨海旅游度假区玉兰路 3 号	付玉泉			苏军华	13482004162	老港镇
37	上海田博瓜果合作社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书院镇老芦公路 1216 号	朱 萍	田博		刘 仁	13818818069	书院镇
38	上海庭娆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书院镇余姚村和平 109 号	乔 占	庭娆	15921911868	乔 占	15921911868	书院镇
39	上海开循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书院镇洋溢村书院 138 号	金 建	果园日记	15900800868	金 建	15900800868	书院镇
40	上海才英瓜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书院镇老芦公路 1001 号	马才英	田星	18917872501	马才英	18917872501	书院镇
41	上海来平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万祥镇万兴村万一 375 号	吴来平	来平果蔬	13002158128	吴来平	13002158128	万祥镇
42	上海甜津津果业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万祥镇万兴村万一 2 组 203 号	周雪军	图形	13301900750	周雪军	13301900750	万祥镇
43	上海尹民果蔬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万祥镇新泥路新振村 436 号	尹学兴	尹民	13061703795	尹学兴	13061703795	万祥镇
44	上海越亚农产品种植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祝桥镇百熙路 368 弄 36-37 号	应明富	越亚		应 雄	13917042323	祝桥镇
45	上海浦东周兰粮食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祝桥镇邓三村 (G1503 闻居路收费口)	周国民		13801722403	周国民	13801722403	祝桥镇

46	上海星光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	浦东新区祝桥镇周祝公路 3275 号	沈 军	图形	13301999126	沈 军	13301999126	祝桥镇
----	---------------	--------------------	-----	----	-------------	-----	-------------	-----

附件 2:

**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
专用标志使用报备表
(2023 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填写说明

一、依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细则》《地理标志专业标志使用管理规定（试行）》等有关规定进行。

二、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每年须进行标志使用报备工作。

三、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水蜜桃必须在浦东新区原南汇行政区域内种植，其他区域种植的水蜜桃不得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名称及地理标志专用标志。

四、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南汇水蜜桃必须符合《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DB31/346-2013）规定，早熟品种为布目早生、仓方等；早中熟品种为白凤、塔桥1号、浅间白桃、加纳岩等；中晚熟品种为湖景蜜露、大团蜜露、新凤蜜露、清水白桃等；晚熟品种为玉露、川中岛、阳山841等。8月31日以后生产的南汇水蜜桃不得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

五、本申报表一式两份，一份寄区知识产权局备案（地址：浦东云山路1080弄1号楼，陈老师：18918301212）、一份企业存档备查。

六、随报备表须**附报**以下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

2、**无公害认证、绿色认证或有机认证证书**。

七、本表格所称大中小微企业，依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中的划分标准。

附件：《地理标志南汇水蜜桃桃箱基本要求及标识标注内容》

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报备表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合作社）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地址			
	邮编		商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法人代表		电话	
	联系人		电话/手机	
	总面积（亩）		基地面积（亩）	
	桃农户数		桃农总面积（亩）	
2023年度使用申请情况	全年预计总产量（公斤）			
	全年预计亩产量（公斤）			
	全年预计总产值（万元）			
	全年预计地理标志使用总量（万只）		今年印制标志使用数	
			库存标志使用数量（万只）	
备注：以上数据均指使用地理标志的桃园范围内。				

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报备表

2022 年度 统计 情况	全年实际总产量（公斤）	
	实际平均亩产量（公斤/ 亩）	
	全年实际总产值（万元）	
	全年实际地理标志 使用数量(只)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备注：以上数据均指使用地理标志的桃园范围内。		

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

桃箱基本要求及标识标注内容

为了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南汇水蜜桃产业的发展，提高地理标志产品的品牌效应，打击假冒行为，保护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人和桃农经济利益，特对桃箱基本要求及标识标注内容作如下规定：

一、基本要求

- 1、桃箱应符合水果包装的卫生要求。
- 2、桃箱尺寸大小应与所装水蜜桃容量相匹配。
- 3、桃箱应承受在贮存和运输过程中不发生影响外观形状的能力。
- 4、桃箱标识标注应符合《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和DB31/T346 的要求。

二、标识标注内容

- 1、产品名称：南汇水蜜桃——具体名称（如新凤蜜露、大团蜜露等）。
- 2、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一般贴（印刷）在包装箱（盒）主视面的右上角，也可按照《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使用。**特别要注意：2021年后每个企业、合作社只能用带有自己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专用标志。**
- 3、企业名称：工商营业执照企业名称。
- 4、企业地址：工商营业执照企业地址。

- 5、产品标准号：DB31/T346。
- 6、净含量：如 5 kg、10 kg 等（不包括桃箱质量）或装盒数量，须产品名称放在同一版面。
- 7、等级：按 DB31/T346 规定的等级分类（如特级、一级、二级）。
- 8、采摘时间、保质期。
- 9、贮存方法。

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质量承诺书

本单位申请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自觉维护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产品的品质和声誉，严格遵守以下质量承诺：

1、本单位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DB31/T346）标准。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熟悉掌握该产品标准，并保证在生产过程中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严格执行该产品生产技术规范（程），决不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各类农业投入品，规范使用各类农业投入品，确保本产品符合质量安全要求。

2、本单位严格收购准入要求。收购的水蜜桃必须是桃农按《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DB31/T346）组织生产，且严格按标准进行质量检验把关，不掺假、不造假。

3、本单位将保证严格按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细则》《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规定》等规定，在产品或产品包装上等处使用南汇水蜜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

4、严格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使用和管理，不转让、不贩卖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和本单位包装箱盒。

5、对桃箱标识标注严格执行《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和《地理标志产品 南汇水蜜桃》（DB31/T346）的规定。

6、自觉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对本单位地理标志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以上任何一条质量承诺，本单位自愿承担一切法律、经济后果。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